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營養師 王晏仔
電話：03-3322101#7451
電子信箱：health888999@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6月10日
發文字號：桃教體字第110005066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376735100E_1100050668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00050668_ATTACH2.pptx、376735100E_1100050668_ATTACH3.pptx）

主旨：有關本府衛生局提供校園菸害防制宣導服務申請及菸害防制桌遊簡報檔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衛生局110年6月7日桃衛健字第1100048823號函辦理。
- 二、為加強本市校園菸害防制宣導，鼓勵各校向本府衛生局申請菸害防制宣導服務，由該局聘請戒菸衛教師到校進行菸害防制宣導，加強青少年拒菸及法規觀念、菸品及電子煙的危害，如有申請需求可填寫申請單並回傳本府衛生局，申請期限至110年11月30日止。
- 三、為保護本市兒童與青少年免於菸害及降低其吸菸率，本府衛生局業已提供菸害防制桌遊：國小版「無菸城市」及國中版「我不是菸蟲」供學校教學或宣導使用，惟為加強學習效益，該局另製國小及國中版之菸害防制簡報，供教師於使用桌遊教材前，可進行5-10分鐘菸害防制宣導，並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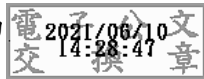


遊戲後填寫線上問卷 (<https://forms.gle/HMAtaeNDeaPZHQX79>)，以建立學生對拒菸技巧及瞭解菸害防制法規。

四、檢附菸害防制宣導申請單及國小、國中版之菸害防制簡報檔各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各公立高中職

副本：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裝

訂

線